

1.11
SATURDAY
利未記
11:1-4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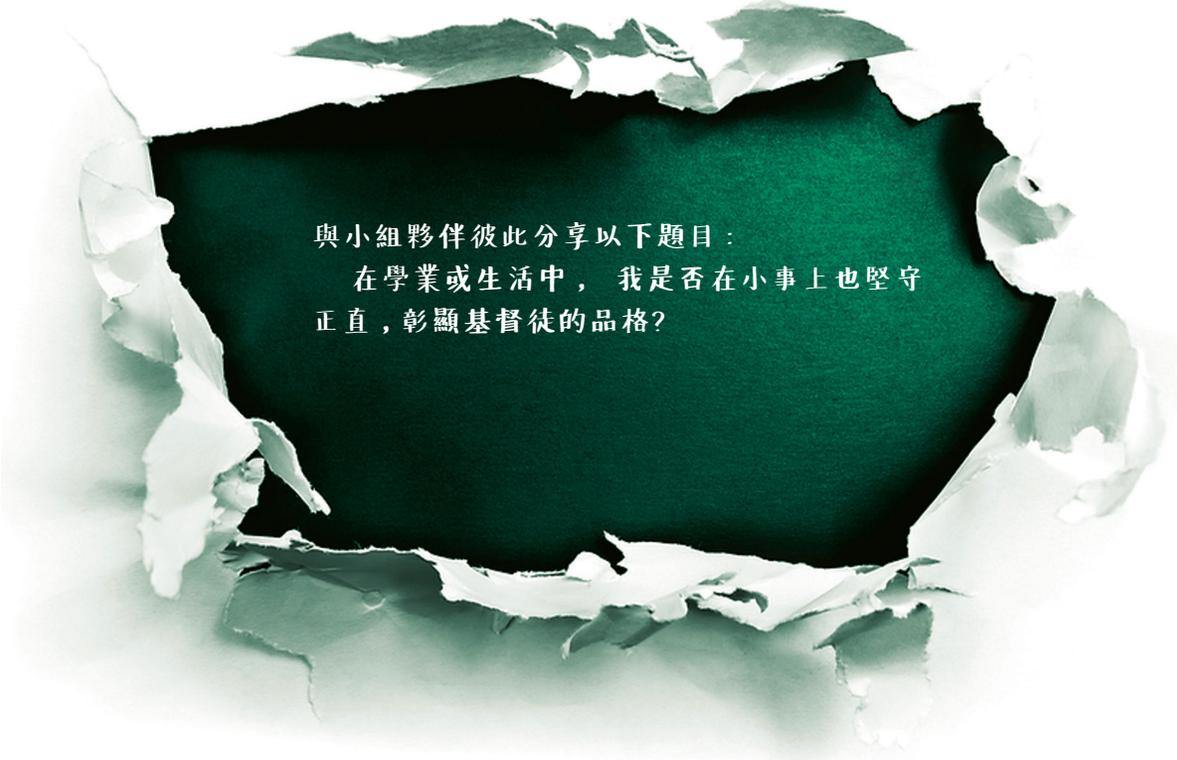
我是上主—你們的上帝；你們要聖化自己，要聖潔，因為我是聖潔的。你們不可吃這些爬蟲來玷汙自己。我是上主；我領你們出埃及，為要作你們的上帝。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是聖潔的。以上是有關動物、鳥類、魚類，和爬蟲類的條例。你們必須辨別潔淨或不潔淨、可吃或不可吃的動物。（利11:4-47）

分別為聖

利未記11章列出潔淨和不潔淨的動物清單，規定以色列人可吃的食物種類，強調在飲食中分別為聖，表明对上主的順服與敬畏。

這些飲食規範對以色列人具有宗教與實際意義。宗教上，這些規定體現上主的聖潔，以及上主子民的身分；也有研究指出，這些規定其實也有助於以色列人在當時的環境中避免疾病，並在文化上與異教信仰族群區分開來。

現代基督徒雖不受這些律法限制，但應從中學習聖潔與分別為聖的生活態度。在生活中，我們是否選擇合神心意的行為？是否避免被世界的價值觀影響？我們如何在日常生活中彰顯基督徒的身分？分別為聖不是遠離人群，而是在世界中活出不同的價值觀，這正是基督徒重要的見證方式。



與小組夥伴彼此分享以下題目：

在學業或生活中，我是否在小事上也堅守正直，彰顯基督徒的品格？

配得尊崇的上主，求祢幫助我在生活中分別為聖，保持正直與敬虔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